

辛亥革命资料选编

第四卷 下册

刘萍 李学通 / 主编



《辛亥革命资料选编》

辛亥革命资料选编

第四卷

刘 萍 李学通 / 主编

南京临时政府与民初政局 (下册)

孙彩霞 李学通 卞修跃 / 编



国家出版基金项目
NATIONAL PUBLISHING FUND PROJECT



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
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(CHINA)

目 录

· 上 册 ·

鄂州血史（之三）	蔡寄鸥 / 1
辛亥革命先著记（之四）	杨玉如 / 124
惜阴堂辛亥革命记	赵尊岳 / 190
国事共济会资料	闻少华 辑 / 202
新中国武装解决和平记	廖少游 / 211
运动北军反正记	夏清贻 / 271
辛亥记事	王锡彤 / 275
孙中山抵沪情形	曹家俊 辑 / 282
孙中山采访记	〔法〕莫耐斯梯埃 著 王国诤 译 / 284
孙大总统的近卫军始末记	李葆璋 / 289
孙中山与袁世凯的斗争	张国淦 / 299
天南电光集	周钟岳 辑 谢本书 整理 / 324
云南光复纪要	
——建设篇	周钟岳 辑 / 468
大理狱中供词	祝宗莹 / 484
黔人乞救书	徐龙骧 / 487

贵州起义首功黄泽霖被害略述	黄列诚 / 491
贵州血泪通告书	周培艺等 辑 / 493
为刘显世等惨杀黔人上参议院书	张友栋等 整理 / 506
布告同胞启	鲁 赢 / 512

· 下 册 ·

南京临时政府公报	/ 517
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南京临时政府公报

编者按：1912年元旦，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成立，同月29日开始出版《临时政府公报》。4月1日孙中山辞去临时大总统职务，南京临时政府结束，公报随即停刊。公报今所见者共58号，最后一号系4月5日出版。公报刊载的许多资料，如南京临时政府发布的各种法令，反映了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政治和经济要求；南北来往的函电，记载着相互斗争和妥协的种种情况；有些函电还记述着列强干涉的种种行径，以及辛亥革命后改良派的活动和革命党的分裂等；其有关南京临时政府的编制、人员配备和财政等等的文件，则反映了临时政府内部的一些实际情况，都是研究辛亥革命史的重要资料。

此次重印，凡署孙中山名义的文件，一概保留。凡重复的文件，内容无关重要的文件，记述太简而不能说明问题的文件，以及内容重要但在一般书中常见的文件，如《临时约法》之类，则酌量删去。删去的文件均在目录中保留，广告删除最多，标题亦未保留。

公报错讹很多，其能找到原件的，和有刊误表或更正广告的，均据以校正；其前后重见的，则取以互校。公报中多数文件未曾在其他地方发表过，只就编者所知加以校正，不能确定其是否错误之处，则保存原样，以待读者指正。（）

号内文字未标明原注者均为整理者所注。

第一号

中华民国元年^①元月二十九日

目 次

令 示

临时大总统誓词 宣言书 告海陆军士文 劝告北军将士宣言书 祝参议院开院文

电 报

南京去电九则 武昌来电 河东来电一则

法 制

修正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

纪 事

卫戍总督呈报委任分区司令官

南京卫戍分区司令官条例（略）

杂 报

补祝元旦词 祝本报出版联 祝本报出版词（以上略）

公报暂定门类（无则姑阙）

一令示 教令 部令 各部指示训令 各官署告示 南京府令 警察厅令

二电报

三法则 国家法制及草案 各官司署编制法及办事规则 各局所章程 其他各项订定章程

四纪事 职员任免迁转 中央杂纪 各地杂纪

① 以下各号所注日期均删略“中华民国元年”六字

五抄译外报

六杂报 总统府谒见人名单 海陆军行动统计报告 气象报告 各官署广告 祝词 颂词

令 示

临时大总统誓词^①

颠覆满清专制政府，巩固中华民国，图谋民生幸福，此国民之公意，文实遵之，以忠于国，为众服务。至专制政府既倒，国内无变乱，民国卓立于世界，为列邦公认，斯时文当解临时大总统之职。谨以此誓于国民。

临时大总统宣言书^②

中华民国缔造之始，而文以不德，膺临时大总统之任，夙夜戒惧，虑无以副国民之望。夫中国专制政治之毒，至二百余年来而滋甚，一旦以国民之力踣而去之，起事不过数旬，光复已十余行省，自有历史以来，成功未有如是之速也。国民以为于内无统一之机关，于外无对待之主体，建设之事，更不容缓，于是以组织政府之责相属。自推功让能之观念以言，文所不敢任也。自服务尽责之观念以言，则文所不敢辞也。是用黽勉从国民之后，能尽扫专制之流毒，确定共和，以达革命宗旨，完国民之志愿，端在今日。敢披沥肝胆，为国民告：

国家之本，在于人民。合汉、满、蒙、回、藏诸地为一国，即合汉、满、蒙、回、藏诸族为一人。是曰民族之统一。

^① 誓词原件照片存中国革命博物馆。

^② 胡汉民、黄季陆以及南京国民党中宣部所编的各种孙中山全集，均作《临时大总统就职宣言》，字句与此稍异。

武汉首义，十数行省先后独立。所谓独立，对于清廷为脱离，对于各省为联合，蒙古、西藏意亦同此。行动既一，决无歧趋，枢机成于中央，斯经纬周于四至。是曰领土之统一。

血钟一鸣，义旗四起，拥甲带戈之士遍于十余行省。虽编制或不一，号令或不齐，而目的所在则无不同。由共同之目的，以为共同之行动，整齐画一，夫岂其难。是曰军政之统一。

国家幅员辽阔，各省自有其风气所宜。前此清廷强以中央集权之法行之，以遂其伪立宪之术。今者各省联合互谋自治，此后行政期于中央政府与各省之关系，调剂得宜，大纲既挈，条目自举。是曰内治之统一。

满清时代借立宪之名，行敛财之实，杂捐苛细，民不聊生。此后国家经费，取给于民，必期合于理财学理，而尤在改良社会经济组织，使人民知有生之乐。是曰财政之统一。

以上数者为政务之方针，持此进行，庶无大过。若夫革命主义为吾侪所昌言，万国所同喻。前此虽屡起屡蹶，外人无不鉴其用心。八月以来，义旗飘发，诸友邦对之抱和平之望，持中立之态，而报纸及舆论尤每表其同情，邻谊之笃，良足深谢。临时政府成立以后，当尽文明国应尽之义务，以期享文明国应享之权利。满清时代辱国之举措，与排外之心理，务一洗而去之。持平和主义与我友邦益增睦谊，将使中国见重于国际社会，且将使世界渐趋于大同。循序以进，不为幸获。对外方针，实在于是。

夫民国新建，外交内政，百绪繁生。文自顾何人而克胜此。然而临时之政府，革命时代之政府也。十余年来，从事于革命者，皆以诚挚纯洁之精神，战胜其所遇之艰难；即使后此之艰难，远逾于前日，而吾人惟保此革命之精神，一往而莫之能阻。必使中华民国之基础确立于大地，然后临时政府之职务始尽，而吾人始可告无罪于国民也。今以与我国民初相见之日，披布腹心，惟我四万万同胞共鉴之。

告海陆军士文^①

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孙文敬告我全国海陆军将士：盖闻捍族卫民者，军人之天职，朝乾夕惕者，君子之用心。自逆胡猾夏，盗据神州，奴使吾民，驱天下俊杰勇健之士而入卒伍，以固其专制自恣之谋，我军人之俯首戢耳，以听其鞭策者，亦既二百六十有余年。岂诚甘心为异族效命哉，势劫于积威，则本心之良能无由发见也。乃者义师起于武汉，旬月之间，天下响应。虽北寇崛强，困兽有犹斗之念，遗孽负固，瘦犬存反噬之心，赖诸将士之灵，力征经营，卒复旧都，保据天堑，民国新基，于是始奠。此不独历风霜，冒弹雨，致命疆场之士，其毅魄为可矜；即凡以一成一旅脱离满清之羁继，以趋光复之旗下者，其有造于汉族，皆吾国四万万人所不能忘也。

旷观世界历史，其能成改革大业者，皆必有甲冑之士反戈内向，若土、若葡，其前例矣。吾国军人伏处异族专制之下最久，慷慨激烈之气，蓄之也深，则其发之也速。同一军也，为汉战则奋，为满战则溃。同一舰也，为汉用则勇，为满用则怯。凡此攻城克敌之丰功，皆吾将士有勇知方之表证。内外觐国者，徒致叹于吾国成功之迅速为从来所未有，文独有以知吾海陆军将士皆深明乎民族民种之大义，故能一致进行，知死不避，以成此烈也。

文奔走海外垂二十年，心怀万端，百未偿一，赖国人之力得返故土，重睹汉仪。诸君子以北虏未灭，志切同仇，不以文为无似，责以临时大总统之任。文内顾菲材，惧无以当。顾观于吾海陆军将士之同心戮力功成不居，而有以知共和民国之必将有成也。用敢勉策弩钝，以从吾人之后。愿吾海陆将士上下军人共励初心，守之勿失。弗婴心小忿而酿阅墙之议，弗借口共和而昧服从之义，弗怠弛以遗远寇，弗骄矜以误事机，拥树民国，立于泰

^① 据中国革命博物馆《通告海陆军将士文》原件校改。

山磐石之安，则不独克尽军人之天职，而吾黄汉民族之精神，且发扬流衍于无极。文之望也。敢布腹心，惟共鉴之。

劝告北军将士宣言书

民国光复，十有七省，义旗虽举，政体未立，凡对内对外诸问题，举非有统一之机关，无以达革新之目的，此临时政府所以不得不亟为组织者也。文以薄德，谬承公选，效忠服务，义不容辞。用是不揣绵薄，暂就临时之任，借以维秩序而图进行。一俟国民会议举行之后，政体解决，大局略定，敬当逊位，以待贤明。区区此心，天日共鉴。凡我同胞，备闻此言。惟是和平虽有可望，战局尚未终结。凡我籍隶北军诸同胞，同为汉族，同是军人，举足重轻，动关大局，窃以为有不可不注意者数事，敢就鄙吝，为我诸同胞正告之：

此次战事迁延，亦既数月，涂炭之惨，延亘各地。以满人窃位之私心，开汉族仇杀之惨祸，操戈同室，貽笑外人。我诸同胞不可不注意者。此其一。

古语云：“民之所欲，天必从之。”是知民心之所趋，即国体之所由定也。今禹域三分，光复逾二，虽有孙吴之智，贲育之勇，亦诟能为满廷挽此既倒之狂澜乎。我诸同胞不可不注意者。此其二。

民国新成，时方多事，执干戈以卫社稷，正有志者建功树业之时。我诸同胞如不明烛几先，即时反正，他日者大功即定，效用无门，岂不可惜。我诸同胞不可不注意者。此其三。

要之，义师之起，应天顺人，扫专制之余威，登国民于衽席，此功此责，乃文与诸同胞共之者也。如其洞观大势，消释嫌疑，同举义旗，言归于好，行见南北无冲突之忧，国民蒙共和之福。国基一定，选贤任能，一秉至公，南北军人，同为民国干城，决无歧视。我诸同胞当审斯义，早定方针，无再观望，以貽后日之悔。敢布腹心，唯图利之。

祝参议院开院文

中华民国既建，越二十八日，参议机关乃得正式成立，文诚忻喜庆慰，谨掬中怀之希望，告诸参议诸君子之前，而为之辞曰：

人有恒言，革命之事，破坏难，建设尤难。夫破坏云者，仁人志士任侠勇夫，苦心焦虑于隐奥之中，而丧元断脰于危难之际，此其艰难困苦之状，诚有人所不及知者。及一旦事机成熟，倏然而发，若洪波之决危堤，一泻千里，虽欲御之而不可得，然后知其事似难而实易也！若夫建设之事则不然。建一议，赞助者居其前，则反对者居其后矣。立一法，今日见为利，则明日见为弊矣。又况所议者，国家无穷之基，所创者亘古未有之制，其得也五族之人受其福，其失也五族之人受其祸。呜乎！破坏之难，各省志士先之矣。建设之难，则自今日以往，诸君子与文所龟勉仔肩而弗敢推谢者也。矧为北虏未灭，战云方急。立法事业，在在与戎机相待为用。破坏、建设之二难，毕萃于兹。诸君子勉哉！各尽乃智，竭乃力，以固民国之始基，以扬我族之大烈，则不徒文一人之颂祷，其四万万人实嘉赖之。

电 报

南京去电^①

广东陈都督（陈炯明）及各省都督鉴：近闻各省时有仇杀保皇党人事。彼党以康梁为魁首，弃明趋暗，众所周知。然皆系受康梁三数人之蛊惑，故附和入会者，尚不能解保皇名义。犹之赤子陷阱，自有推堕之人。受人欺者，自在可矜之列。今兹南纪肃清，天下旷荡，旧染污俗，咸与维新，法令所加，只问其现在有无违犯，不得执既往之名称以为罪罚。至于挟私复怨，借是为

^① 原脱此标题，据本号目次校增。

名，擅行仇杀者，本法之所不恕。亟宜申明禁令，庶几海隅苍生，咸得安堵。特此电告。总统孙文。勘。

广东陈竞存（陈炯明字竞存）都督及中国同盟会公鉴：近闻在岭东之同盟会、光复会不能调和，日生轧轹。按同盟、光复二会，在昔同为革命党之团体。光复会初设实在上海，无过四五十人。其后同盟会兴于东京，光复会亦渐涣散。二党宗旨，初无大异，特民生主义之说稍殊耳。最后同盟会行及岭外，外暨南洋，光复会亦继续前迹，以南部为根基，推东京为主干。当其初兴，人会者本无争竞。不意推行岭表，渐有差池，盖不图其实际，惟以名号为争端，则二会之公咎也。同盟会实行革命之历史，粤人知之较详，不待论述。光复会则有徐锡麟之杀恩铭，熊成基之袭安庆，近者攻上海，复浙江，下金陵，则光复会新旧部人皆与有力，其功表见于天下。两会欣戴宗国，同仇建虏，非只良友，有如弟昆。纵前兹一二首领政见稍殊，初无关于全体。今兹民国新立，建虏未平，正宜协力同心，以达共同之目的，岂有猜贰而生阋墙。为此驰电传知，应随时由贵都督解释调处。同盟、光复二会会员，尤宜共知此义。虽或有少数人之冲突，亦不可不慎其微渐，以免党见横生，而负一般社会之期许。切切！总统孙文。勘。

四川都督府转资州分府：报载刘光汉在贵处被拘。刘君虽随端方入蜀，非其本意，大总统已电贵府释放。请由贵府护送刘君来部，以崇硕学。教育部。宥。

四川资州军政署鉴：刘光汉被拘，希派人委送来宁，勿苛待。总统府。宥。

上海陈都督其美鉴：赵珊林为吾党旧同志，去岁新军反正之役，颇为出力。今闻因事系狱，请念前功，即予省释。孙文。宥。

烟台代理都督杜（杜潜）并转各界鉴：电悉。即令胡都督（胡瑛）先行来烟。总统文。宥。

烟台电局即送关外都督蓝天蔚鉴：迭接山东来电，促胡都督

瑛赴烟，已命其即行。尊处所属海陆军，希届时飭令协同响应一切，是要。总统文。宥。

江苏庄都督（庄蕴宽）鉴：顷接江北总参谋孙岳电称：选派参议员，系事前曾派商贵都督如何分额，迄未接复。维时已迫，故就该处选派三员前来。今经参议院均予取消，将来江北痛苦，无可代达，恳予拨额等因。查江北地方广要，酌予参议员额一名，以便其关切陈议，亦是实情。合行电商贵都督取消一名，即由江北选充，俾得均平而裨政要为荷。总统孙文。敬。

津浦路站电局速送广东北伐军司令姚雨平、协统林震鉴：闻我军昨夜得胜，追敌数十里，足见士卒用命，深堪嘉许。总统孙文。勘。

武昌来电

南京孙大总统、上海伍外交总长（伍廷芳）鉴：停战期限将满，和议尚未告成。闻满清已简放张勋为南京总督。揆此情形，显系满清不愿意共和，徒废时期，以疲我军士。此停战期满，彼方若不决定退位，共同组织共和国，再议展期，决不承认。曲实在彼，即前次所提待遇从优之条件，一律取消。鄂中全体军士均已预备作战，誓不愿与满清共和。再不可听其狡展，致遏我军义勇之气。请大总统、外交总长将种种情形，通告各国是幸。元洪。二十六号。

河东来电

孙大总统、黄内阁陆军部长（黄兴）、黎副总统暨各省都督、各军政分府均鉴：敝省自九月八日起义后，即联合吴禄贞攻取北京，奈兵单械少，吴又被害。袁贼远交近攻之策，阳与晋议和，暗调第三镇全部及第六镇混成协，于十月十八日晚猛攻娘子关。连攻四日夜，终以兵单弹完，败归太原。清军乘势进迫省城，大事杀伤。阎都督（阎锡山）因顾全民命，分路退出。阎

率兵四千余，北占大同，与巡防义军协攻归化城，以作根据。彭蝠龄带兵二千余，南攻河东地，已克复潞〔运〕城，与秦军连合，不日进攻河南。此太原失守后之情形也。清军有意违约，袁贼居心奸险，望早日联师北伐，除彼妖孽。再，晋省枪少弹完，即乞顾全大局，伏赐接济，寄由陕西转递河东为盼。晋军军务部长温士泉叩。真。

法 制

修正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^①

第一章 临时大总统、副总统

第一条 临时大总统、副总统由各省代表选举之，以得票满投票总数三分之二以上者为当选，代表投票权每省以一票为限。

第二条 临时大总统有统治全国之权。

第三条 临时大总统有统率海陆军之权。

第四条 临时大总统得参议院之同意，有宣战、媾和及缔结条约之权。

第五条 临时大总统得制定官制、官规兼任免文武职员，但制定官制暨任免国务各员及外交专使，须参议院之同意。

第六条 临时大总统得参议院之同意，有设立临时中央审判所之权。

第七条 临时副总统于大总统因故去职时，得升任之；但于大总统有故障不能视事时，得受大总统之委任，代行其职权。

第二章 参议院

第八条 参议院以各省都督府所派之参议员组织之。

第九条 参议员每省以三人为限，其派遣方法，由各省都督

^① 本文与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《辛亥革命》第八册第5页所載者不同。

府自定之。

第十条 参议开会议时，各参议员有一表决权。

第十一条 参议院之职权如左：

一、议第四条及第六条事件。

二、承诺第五条事件。

三、议决临时政府之预算。

四、检查临时政府之出纳。

五、议决全国统一之税法、币制及发行公债事件。

六、议决暂行法律。

七、议决临时大总统交议事件。

八、答复临时大总统咨询事件。

第十二条 参议院会议时，以到会参议员过半数之所决为准；但关于第四条事件，非有到会参议员三分之二之同意，不得决议。（未完）

纪 事

卫戍总督呈报委任分区司令官

南京卫戍总督为呈报事：窃照南京卫戍，地面旷阔，应分区设立卫戍司令官，以保卫治安，维持秩序，昨经面陈大总统钧听在案。兹查有胡令宣堪以派充西南区卫戍司令官，陈煦亮堪以派充东区卫戍司令官，何元山堪以派充北区卫戍司令官，业由总督分别委任。惟查城厢内外地段亘绵，现闻抢劫频仍，亟应先就原有军队分区布置，以资弹压。胡令宣原带练军两营，何元山原带选锋队一营，陈煦亮原有城守协练兵约三百余名，暂令各带原队，分段巡逻。一面另行编制颁发遵守，并先由总督拟定条例，飭令互相联络，认真担任。嗣后遇有地方抢劫之案，即责成各该司令官捕拿惩办，不得推诿。至该员等曾任专阍，此次委任分区

卫戍司令官，拟请以原有官阶，比照新官制等级酌给薪俸，以示优异。理合将拟定条例先行具文呈报，仰乞垂鉴。须至呈者。附呈条例质疑答复。

本报暂定则例

一、本报为临时政府刊行，故定名为临时政府公报。

二、本报以宣布法令、发表中央及各地政事为主旨。

三、本报暂定门类六：曰令示，曰电报，曰法制，曰纪事，曰抄译外报，曰杂报，其子目见前。^①

四、本报日出一册，如遇国家纪念日政府停止办公时，本报亦休刊一日。

五、政府对于各地所发令示，或宣布法律，凡载登本报者，公文未到，以本报到后为有效。

六、凡各官署皆有购阅本报之义务，唯具印文请领者，皆照定价五折征纳，余另详前价目表。

(此则例每期都载，以下从略)

第二号

元月三十日

目 次

令 示

大总统咨参议院作战方略并令部急筹财政 卫戍总督及各军

^① 这一条自第六号起改为：“本报暂定门类六 曰法制，曰令示，曰纪事，曰电报，曰抄译外报，曰杂报，其子目见前。”

警告示

电 报

上海来电七则 金口营来电一则 大通来电一则 闽省来电
一则 南昌来电一则 安庆来电三则 旧金山来电一则

法 制

修正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（续第一期）

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中央行政各部及其权限

内务部咨行各部及通令所属公文程式（略）

令 示

大总统咨参议院作战方略并令部急筹财政

本日准贵院咨开：议战议和，关系军国重要，固不宜黷武以致涂炭生民，亦岂宜老师甘堕敌人奸计。除原文有案不录外，复开：兹本院于本日开会议决办法三条，除推事〔举〕参议员三员面陈外，抄祈查照办理，并希先行见复施行，并开办法三条等因。准此，查此时和局未终，停战期满。敌之一方，电求停战，不欲遽与决裂，故未及提出。且讲和一事，早经公认。此次展期，乃由此一事发生，并非另生一事，似与临时政府组织大纲尚无违反。至议和成否，于数日内解决。现在用兵方略，当以鄂湘为第一军，由汉京铁道前进；宁皖为第二军，向河南前进，与第一军会合于开封、郑州之间；淮扬为第三军，烟台为第四军，向山东前进，会于济南、秦皇岛；合关外之军为第五军，山陕为第六军，向北京前进。一、二、三、四军既达第一之目的，复与第五、六军会合，共破虏巢。和议一破，本总统当亲督江皖之师。此时毋庸另委他员。

再，中央财政匮乏已极，各项租税急难整理。饷源一事，业令由财政、陆军两部会同筹画。合并声明。特此咨复。